西安地铁16号线一期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西咸新区轨道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

目 录

1 概述 1
1.1 项目概述 1
1.2 公众参与情况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4
3.3 查阅情况 9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9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0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1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1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1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1
6 其他 12
7 诚信承诺 13

1 概述

1.1 项目概述

西安地铁16号线一期工程全长15.03km，均为地下线，共设9座车站，其中换乘站4座，新建沙河滩车辆基地1处，与地铁17、18、19号线共享大架修设施。在沙河滩车辆基地新建主变电所1座，故障时由五号线一期和平村主变支援供电；新建控制中心1座，与地铁17、18、19号线共用，并预留2条线的接入条件。

1.2 公众参与情况概述

西咸新区轨道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西安地铁 16 号线一期工程在建设期和营运期会对项目周边生态环境、社会经济环境和周边群众的生活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

为了保证项目建设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保障公众的利益，我单位在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期间，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开展了较为全面详细的公众参与活动，进行了首次公示，二次公示。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进行了网上第一次及第二次公示（征求意见稿网站公示、2 次报纸公示和项目拟建地张贴公告），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反馈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我单位在网站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内容主要为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建设单位及其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等、公示期限（10 个工作日）。

2.2 公开方式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采用网站进行公示。网址为：http://www.xixianxinqu.gov.cn/xwzx/tzgg/83769.htm。公示详情如图 1。

图 1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首次公示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本次公示期间内，未收到公众任何途径的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在项目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报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前，我单位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第十一条采用网络平台公示、当地报纸公示以及所在地张贴公告，三种方式同步对项目信息进行了公开。本次公告起止时间为公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2020年3月16日~2020年3月27日）。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第十条，公开信息包括了（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规定，我单位于2020年3月16日在公司网站进行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二次公示，网址为http://www.xixianxinqu.gov.cn/info/contentView.jsp?info_id=86394&site_id=CMSxxxq&type=sys#0-sqq-1-29218-9737f6f9e09dfaf5d3fd14d775bfee85。公示详情如图2。

图 2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二次公示（网站）

3.2.2 报纸

本次报纸公示选取媒体为《西北信息报》，是陕西发展速度较快、综合影响力较大的报刊，属建设单位所在地易于接触的媒体。本次报纸公示进行了两次，同时发布了报告书全文公示的获取方式，公示日期分别为 2020 年 03 月 17 日和 2020 年 3 月 20 日。详细信息如图 3。

西北信息报

2020年3月17日 庚子年二月廿四 星期二 第4743期

想信念，激发干事创业热情，引导全局上下形成了积极争创"政治思想好，服务保障好，业务技能好，作风纪律好，廉洁自律好"的"五好医保"浓厚氛围。

贯彻严实要求，深入开展调查研究，积极召开医保各界人士参与的征求意见座谈会，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建议，通过个别访谈、发放征求意见表等形式，全面查找不足和短板，大力倡导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坚持在急难险重任务中锤炼党性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全局干部职工提前结束春节休假，坚守岗位，冲锋在前，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干部先锋模范作用，保证了疫情防控期间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为确保医药机构放心救治，采取"一先一后两突破"的措施，预付医保基金100万元用于定点医疗机构疫情救治保障工作，开辟了医疗保障基金的预付"绿色通道"。

为保障全市抗击"新冠肺炎"一线医护人员的

镇、村、户三级参保档案，进一步落实医保扶贫政策。

四项"率先""创新"工作先后多次在陕西省、咸阳市会议上进行交流发言，为其他县区提供了有益借鉴。

壮士断腕，全力打击欺诈骗保

精心谋划，全方位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行动。紧紧扭住"两定"机构这个主体，狠抓宣传发动，着力增强合规使用医保基金的自律意识，明确了"自查自纠问题从宽，监管查处问题从严"的鲜明导向，形成高压震慑态势。多形式开展打击欺诈骗保监督检查。

精准发力，全力以赴做好医保扶贫工作

不断加大医保扶贫工作力度，构建起贫困人口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相结合的医疗保障体系，为贫困群众织密健康"防护网"；实现了参保缴费更便捷、待遇支付有倾斜、基本保障有

扎实开展"解民忧、转作风、树形象、创一流"纪律作风专项行动，强化责任担当，真抓实干，主动作为，发扬医保作风。

继续为群众提供舒心、贴心、省心、放心、顺心为主要内容的"五心"服务，积极响应"一厅式、一网式"便捷服务。

制定出台了医保窗口单位工作纪律"二十个禁止"，加强廉洁自律规范，树立"勤政、务实、高效"的医保新形象。

征程万里风正劲，栉里大地号角鸣。一个覆盖全民、运行平稳、良性发展的兴平医疗保障体系已初步建立。2020年，兴平医疗保障局将不忘初心，勇毅笃行，完善以促进健康为导向的创新型医保制度，发挥好医疗保障工作的民生保障兜底作用，以更加昂扬向上、更加务实重干的精神状态，走好新时代医保长征路，以为民情怀与责任担当，凝神聚力，奋力谱写兴平医疗保障事业新篇章。

本报记者 符备战 通讯员 南静

公告专栏由陕西秦尚汇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独家代理

电话：029-88186307

西安地铁16号线一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次公示

遗失声明

沣西新城沣河滩面治理及水生态修复工程（四期）设计招标招标公告

眉县至太白县高速公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第二次）

陕西好易卷烟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新建

八水長 《長安八水記》，给您讲述：水与文明

2020年3月17日报纸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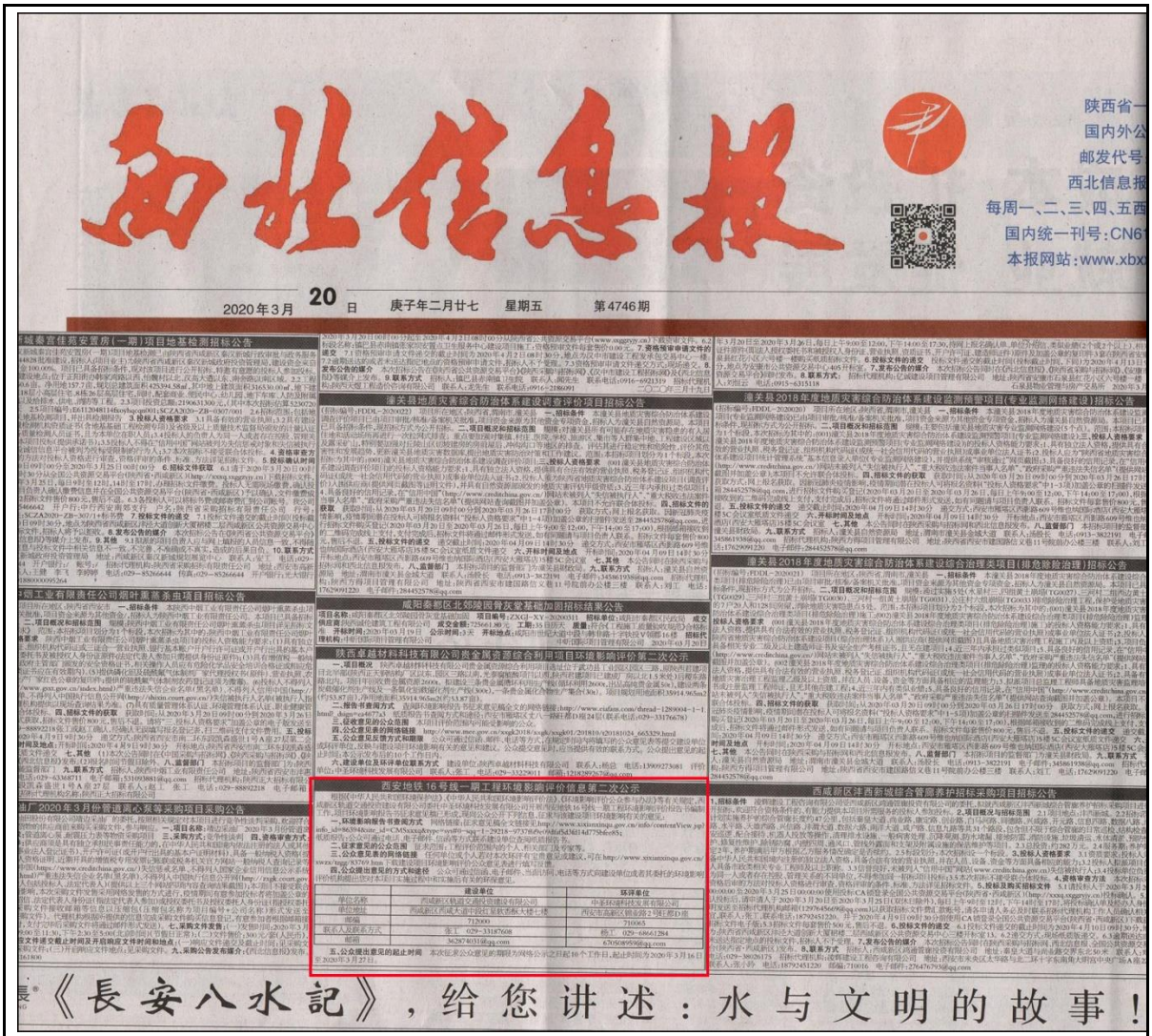

2020 年 3 月 20 日报纸公示

图 3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二次公示（报纸）

3.2.3 张贴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规定，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我单位在进行了网络媒体、报纸媒体二次公示的基础上，为了更广泛的对项目环境影响结果进行公示，我单位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在项目建设用采取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布了本项目建设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一步告知公众项目对外环境影响的程度，以及获取环境影响报告书的途径。现场公示照片如图 4。

<table>
<tr><td>
</td><td> </td></tr>
<tr><td>沙河滩村</td><td>北营村</td></tr>
<tr><td> </td><td> </td></tr>
<tr><td>七彩曙光艺术幼儿园</td><td>西工大附小阳光城分校</td></tr>
<tr><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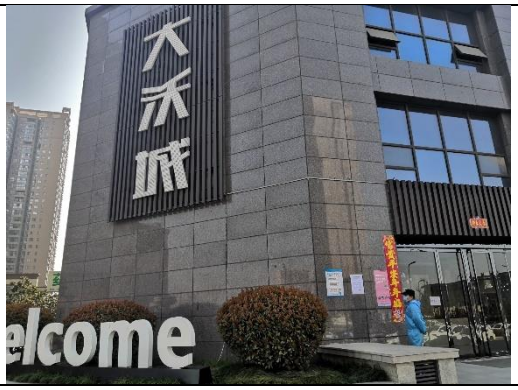
</td><td> </td></tr>
<tr><td>大沃城</td><td>张旺渠村</td></tr>
<tr><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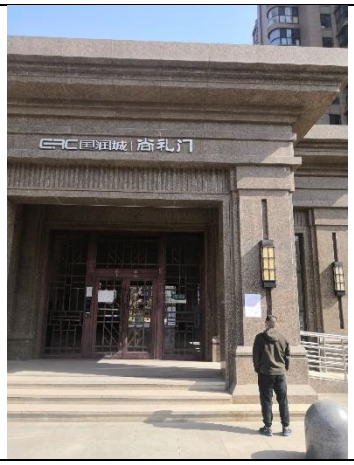 </td><td>
</td></tr>
<tr><td>国润城</td><td>西咸青年创业园</td></tr>
</table>

3.3 查阅情况

在本项目在公示期内，本单位及环评单位均留有电子版及纸质版征求意见稿，公示期内未收到公众查阅诉求，也未收到任何意见反馈。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本次公示期间内，未收到公众任何途径的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对环境影响较小，且在项目公示期内未收到公众意见及质疑，因此未开展其它方式的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但我单位会加强对项目运营期的环境管理，减少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6 其他

我单位已经将本项目的一次公示信息、二次公示信息（网站、报纸、张贴公示）纸质及影像资料存入本公司档案处，以备随时查阅。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西安地铁16 号线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公示期间未收到反馈意见。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西安地铁 16 号线一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西咸新区轨道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西咸新区轨道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0 年 03 月 30